

证券代码：603267 证券简称：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06

##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元六鸿远（成都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鸿远成都”）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,000 万元参与投资成都德鼎宜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基金”或“合伙企业”）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4 日、2022 年 11 月 8 日、2022 年 12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投资基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74）、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75、临 2022-080）。

### 二、投资基金进展情况

2023 年 3 月 10 日，鸿远成都与基金普通合伙人、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了新的《成都德鼎宜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合伙协议”），基金新增有限合伙人成都梧桐树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新增有限合伙人后，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由人民币 31,25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42,000 万元。鸿远成都本次未新增出资，认缴出资为人民币 1,000 万元，变更前占投资基金总规模的 3.20%，变更后占投资基金总规模的 2.38%。本次增加合伙人前后，全体合伙人及认缴情况如下：

增加合伙人前：

序号	合伙人名称	认缴出资额 (万元)	出资比例 (%)	合伙人 类型	出资 方式
1	成都锦合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450	1.44	普通合伙人	现金
2	杭州国鼎合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3,550	43.36	有限合伙人	现金
3	广东三航国鼎二号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5,000	16.00	有限合伙人	现金
4	发展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5,000	16.00	有限合伙人	现金
5	元六鸿远（成都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1,000	3.20	有限合伙人	现金
6	成都交子公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6,250	20.00	有限合伙人	现金
合计		31,250	100.00	—	—

增加合伙人后：

序号	合伙人名称	认缴出资额 (万元)	出资比例 (%)	合伙人 类型	出资 方式
1	成都锦合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450	1.07	普通合伙人	现金
2	杭州国鼎合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3,750	32.74	有限合伙人	现金
3	广东三航国鼎二号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5,000	11.90	有限合伙人	现金
4	发展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5,000	11.90	有限合伙人	现金
5	元六鸿远（成都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1,000	2.38	有限合伙人	现金
6	成都交子公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8,400	20.00	有限合伙人	现金
7	成都梧桐树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8,400	20.00	有限合伙人	现金
合计		42,000	100.00	—	—

注：上表中出资比例四舍五入均保留 2 位小数，导致合计数值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存在尾数差异。

### 三、新增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

名称	成都梧桐树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510100MA6BHBCA9G
主要经营场所	中国（四川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交子大道 219 号 1 栋 1 单元 13 层 1311 号
执行事务合伙人	成都技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委派代表：王方全）
出资额	200000 万元人民币
类型	有限合伙企业
成立时间	2021 年 11 月 22 日
合伙期限	2021 年 11 月 22 日至 2031 年 11 月 21 日
经营范围	一般项目：创业投资（限投资未上市企业）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等说明	成都梧桐树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与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新增有限合伙人与公司不存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关系。

### 四、合伙协议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

#### 1、出资额

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总额为 42,000 万元（大写：人民币肆亿贰仟万元整），由各合伙人认缴出资并按协议约定期限缴付出资。

#### 2、合伙人及出资

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参见本公告“二、投资基金进展情况”相关内容。

除以上修订的内容外，《合伙协议》的主要条款未发生变更。

### 五、本次增加合伙人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新增合伙人为了扩大基金规模，有利于优化基金结构，进一步提升投资能力。本次增加合伙人后，未改变基金的运营管理团队，不会对基金的经营产生实质性的影响；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六、风险提示

基金主要投资方式为股权投资，具有投资周期长、流动性低等特点，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、行业周期、交易方案及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情况等多重因素影响，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11日